讀清華簡(捌)《天下之道》零札

(首發)

林引

西南大學漢語言文獻研究所

新獲“清華簡(捌)”，愛不釋手。品讀玩味，喜不自禁。得意忘形之餘，産生些粗淺想法，現不揣蹇陋，抛磚引玉，望博雅君子共賞簡捌，疑義相析。

**一、關於“深亓(其)”之**

，字形作，整理者釋作從水亞聲的“”，無疑是正確的。但謂“疑‘洼’字異體”，即使《集韻·麻韻》有“洼，或從亞”，這個異體的書證顯然出現太晚。今按，將先秦所見的“”視作“洼”的異體尚缺確鑿證據。而且，據檢索出的文獻來看，罕見“深其洼”與“高其城”相對，倒是有“深其壑”與“高其城”相應。如《詩·大雅·韓奕》：“實墉實壑，實畝實藉。”毛傳：“實墉實壑，言高其城、深其壑也。”壑的本義即是溝。《爾雅•釋言》：“隍，壑也。”郭璞注：“城池空者爲壑。”《說文•部》：“㕡(壑)，溝也。”段注：“凡穿地爲水瀆皆稱溝，稱㕡(壑)。”將“”讀作“壑”，在語音上也說得過去。從亞聲的“”爲影魚部，“壑”爲曉母鐸部。聲紐喉牙音近，韻部爲嚴格的對轉關係。

**二、關於“多其車兵，至其橦階”之“至”**

整理者讀“至”爲“臻”，並引《玉篇》“聚也”訓爲聚，如此理解全句大意沒什麽問題，但從修辭角度講，將其這樣釋讀總覺不夠妥帖，上下兩句“多”與“至”相應，“車兵”與“橦(衝)階”相應。其實不妨仍將“至”作本字讀，訓其爲“極”。《玉篇•至部》：“至，極也。”《易•坤》：“至哉坤元。”孔穎達疏：“至，謂至極也。”《左傳•襄二九年》：“至矣哉! 直而不倨，曲而不屈。”孔穎達疏：“至矣哉，言其美之至也。”如此，則“多其車兵，極其橦(衝)階”，文氣通暢。

**三、關於“〓”的合文問題**

該字所處的語境是：

昔三王者之所以取之(之之)器：弌(一)曰(歸)之以中以安亓(其)邦，弌(一)曰(歸)之(謀)人以(悅) 〓(之心)，弌(一)曰(戾)亓(其)(脩)以(麗)亓(其)衆。

“〓”圖版作，我們懷疑其爲“之志”的合文。對楚簡合文的研究，學者論之甚詳，如何琳儀《戰國文字通論(訂補)》(頁252-253)、蕭毅《楚簡常見合文分析》、馬驥《戰國楚簡標點符號研究》、禹鵬《戰國楚簡合文研究》等。茲謹舉其中一類“共體型”合文，摘引馬驥《戰國楚簡標點符號研究》(頁34)所論如下：

共體型，指的是分讀之後的字是合文的構件。而這個構件是單獨成文的。第一種，如“孫”作爲“子孫”的合3主，其中的“子”字是“孫”的構成部分。“青”作爲“丹青”的合文，其中“丹”字又是“青”字的組成部分。合書之字，部分形體是共有的。其共有部分可能是偏旁，也可能是某個可以單獨成字的構件。如：

夫〓(大夫) 先〓(先人) 孔〓(孔子) 季〓(季子) 乳〓(乳［孺］子) 聖〓(聖人)

不難看出，這裏所討論的“之志”合文與此正相類。當然，也不能排除“〓”爲“之心”合文之可能。正如禹鵬《戰國楚簡合文研究》(頁49)所舉在上博二《容成氏》6號簡中作“之時”，而在其他如新蔡簡甲三51號簡中則作“之日”。因此，僅據字形來看，無法確定到底是“之志”還是“之心”，這裏應該回到全篇的語境中來分析。從全篇來看，論述的中心是天下之道在一守一攻，其關鍵則在於得民心，全篇不足300字，出現“心”的有“民心”(2號簡、6號簡)、“民之心”(3號簡)共三次。因此，這裏的合文宜看作“之心”，“歸之謀人以悅之心”也是就得民心所言，與“志向”、“志氣”無關。

 此外，本篇與本批清華簡(捌)另一篇《心是謂中》可以合觀。《心是謂中》強調“心”處於身之中，主宅百體四相，決定好惡言行，勸誡統治者得民心之重要。

**四、關於“(戾)”**

，字形作，從月(肉)戾聲，整理者所釋當可信。整理者讀其爲“戾”，訓爲定。其所在語境是“(戾)亓(其)(脩)以(麗)亓(其)衆”，意思就是“定其美德而使百姓有所依附”，“定其德行”似覺語意扞格。其實，“戾”除有乖戾義外，也有“美善”義。《廣雅•釋詁一》：“戾，善也。”王念孫疏證：“戾者，《小雅•採菽篇》：‘優哉游哉，亦是戾矣。’毛傳云：‘戾，至也。’正義云：‘明王之德能如此，亦是至美矣。’鄭注《粊誓》云：‘至，猶善也。’是戾與善同義。”朱駿聲《說文通訓定聲•履部》謂“戾，叚借爲賴，實爲類”。《爾雅•釋詁上》：“類，善也。”朱駿聲《說文通訓定聲•履部》：“類者，肖也。故又轉爲善。”大量訓釋材料都可證明“戾”有善義。以“戾”之善義置於文中，即“善其德行而使百姓有所依附”，全句煥然通脫。